

##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会对公司2012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全体成员现就关于《公司2012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得到了合理有效的控制，各项活动的控制目标基本实现。报告期内，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公司2012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监事签名：

李安建

赵 奇

韦海东

王秋菊

叶剑明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